



撲克之星澳門撲克室錦標賽規則

(請注意：因應澳門當地博弈法規，第8條規定與PokerStars撲克之星一般錦標賽規則不同。)

1. 牌桌座位分配將以隨機抽籤方式決定，參賽者不得與其他參賽者交換座位。
2. 錦標賽開始時與決戰桌比賽開始時，各桌將以抽籤方式決定莊家。
3. 錦標賽開始時每位參賽者分配到的籌碼數完全相同，該籌碼數與比賽的參賽金無關。
4. 無論何時，參賽者的所有籌碼都需清楚可見。參賽者不得掩蓋住面額最高的籌碼，面額最高的籌碼必須隨時清楚可見。參賽者不得將籌碼放入口袋中，違者其籌碼將遭沒收，並依第32條規定加以處罰，沒收的籌碼由主辦單位從該錦標賽中移除。
5. 牌桌上最多只能有一個外來籌碼充當撲克紙鎮，此外不得有其他外來籌碼。
6. 隨著比賽進行，下注金額提高，牌桌上面額較低的籌碼將換成面額較高的籌碼，每位參賽者手上零散籌碼（面額不足以換成較高的籌碼）將全部集中並由莊家換成面額較高的籌碼，再由所有的參賽者進行「搶籌」(chip race)。搶籌順序即為座位順序，由第1號座位參賽者開始。每位參賽者最多只能拿到一個面額較高的籌碼。如果某個參賽者只剩下一個小面額籌碼，又在搶籌時沒有得到籌碼，則該參賽者會自動得到一個搶籌後面額最小的籌碼。
7. 下注將以順時針方向依序進行。
8. 參賽者按照順序所做的口頭聲明對其行動具約束力。參賽者若有不依順序的行動，處理方式如下：
 - A. 若甲參賽者不按順序下注，而原本應在甲參賽者之前行動的乙參賽者（以下簡稱「乙參賽者」）決定過牌，則甲參賽者也必須過牌，其不按順序的下注無效。同理，若甲參賽者不按順序加注，而「乙參賽者」決定跟注，則甲參賽者也必須跟注，其不按順序的加注無效。
 - B. 若甲參賽者不按順序下注，而「乙參賽者」下注大小超過甲參賽者，則甲參賽者可選擇跟注、再向上加注或蓋牌。若甲參賽者選擇蓋牌，則不得取回先前所下的賭注。
9. 參賽者加注的金額如果是前一參賽者下注金額的一半或更高，該參賽者將被要求全額加注，該全額加注金額即為最低加注金額。
10. 如果參賽者在翻牌之前，將一個面額超過應下金額的籌碼放入底池，卻沒有口頭宣布，則該參賽者將被視為跟注。如果該籌碼是在翻牌後放入底池，則該參賽者將被視為加注，該籌碼將成為參賽者所下賭注的一部份。

11. 參賽者加注時，必須將加注金額一次拿出或口頭說出。當參賽者說出「加注」時，其加注的權利即得到保障，但參賽者必須一次拿出（不可分批）要加注的金額，加注才算成立，除非參賽者在說出「加注」同時也明確表示加注的金額。
12. 禁止下超級盲注（straddle）。
13. 只有當參賽者要「全下」時，才允許不足額加注，而已經於該輪行動過的參賽者不得再進行不足額加注。
14. 在莊家發完牌時，參賽者必須在自己的座位上，否則莊家將馬上把該參賽者的牌埋牌。
15. 如果有一位參賽者全下，且其他所有參賽者都已行動過，則所有的牌都必須翻開來。
16. 錦標賽的莊家（按鈕）和大小盲注依座位順序移動，即使參賽者已遭淘汰，按鈕仍會停留在其位置上，此情形稱為dead button。
17. 當一輪的時間已到，下一輪宣布開始時，新的最大下注額規定將適用於新的一輪。重新洗牌後新局即開始。
18. 參賽者不得要求更換撲克牌。
19. 參賽者須自行決定如何玩牌下注，不得尋求同桌參賽者或旁觀者的協助。
20. 嚴禁「獵兔子」（rabbit hunting）行爲。若五張公用牌尚未全部發下，牌局就已結束時，參賽者不得要求莊家出示沒有發下的牌。
21. 參賽者如故意利用換牌桌的機會規避下盲注，將遭處罰，罰金將納入下一局牌局的底池。
22. 參賽者如欲使用行動電話通話，必須遠離牌桌。參賽者沒有參與牌局時，可已於牌桌上得以使用行動電話傳簡訊（短信息）。
23. 爲了電視轉播效果，參賽者可自由談論自己手上的牌，或評論對手可能有的牌，但上述情況僅適用於參與該牌局且尚未蓋牌的參賽者。
24. 在所有參賽者完成行動前，未參與牌局的參賽者不得討論該進行中牌局，或討論已丟棄的牌。
25. 參賽者不得在牌局進行中出示手上的牌，違者將遭處罰。
26. 參賽者有責任隨時保護手中的牌。如果參賽者未盡好保護之責，其手中的牌被莊家把收回，參賽者將得不到賠償，也無法將賭注取回，唯一的例外是如果參賽者加注，其後還沒有人跟注，則參賽者有權收回其加注。
27. 如果參賽者亮牌，而且很明顯是獲勝的牌，莊家不能將參賽者的牌收回。
28. 在做決定的過程中，賭場人員應優先考量比賽的最佳利益和公平性。在某些特殊情況下，賭場人員的決定得以公平性爲優先考量，而不依照規定處理。賭場人員所做之決定將爲最終定奪。
29. 如果同一張牌桌有兩位或多位參賽者遭淘汰，擁有籌碼數目較多者將獲得較高名次。在一般比賽的狀況下，如果被淘汰的兩位或多位參賽者屬於不同牌桌，則依照參賽者遭淘汰的順序決定名次。萬一發生無法決定淘汰順序的情況，這些參賽者將平分相關獎金。在「全場同步發牌」的情狀下，如果被淘汰的兩位或多位參賽者屬於不同牌桌，相關的獎金將由這些參賽者平分。

30. 為維護錦標賽及其參賽者之利益，PokerStars撲克之星澳門撲克室保留單方面取消或變更比賽的權利。
31. 為了讓每桌的參賽者人數隨時保持平均，某些參賽者可能會從大盲注位置，被移到另一桌最差的位置。
32. 賭場管理總監有權對參賽者行使以下處罰：(a) 口頭警告、(b) 停賽、(c) 宣布參賽者的某一局牌無效、(d) 淘汰出局、(e) 將參賽者除名。

停賽的處罰方式如下：下一牌局開始時，受罰的參賽者必須為牌桌上每位參賽者（包括自己）分別少玩一局牌。賭場人員可決定犯規參賽者停賽的局牌數，可為1~4輪不等的處罰。例如：7位參賽者，停賽3輪， $7 \times 3 = 21$ ，即停賽21局牌。被判停賽的參賽者必須在受罰期間遠離牌桌。被判停賽的參賽者如屢次再犯，將加重其處罰。

請注意：如果參賽者在受罰期間被移到新的牌桌，參賽者在新牌桌上將處於「留座離桌」狀態，直到處罰結束。由於留座離桌時受罰玩家未下盲注，之後可能需要補下盲注。

遭淘汰出局的參賽者無權要求退款，其籌碼將從牌桌上移除，其名次則依據淘汰出局當時的籌碼數決定。嚴重犯規的參賽者將從錦標賽除名，且無權獲得任何獎金。

33. 「要求讀秒」的程序：牌局進行時，若某位參賽者無法在合理時間內做出決定，將進行「讀秒」，讀秒開始後，該參賽者有1分鐘時間做出決定，如果1分鐘到了之後，參賽者仍沒有行動，則進行10秒倒數計時，若倒數計時結束，參賽者仍沒有任何動作，該參賽者將被視為蓋牌。
34. 嚴禁參賽者發表無禮的言論或使用不雅的詞句，違者將遭處罰。
35. 若在比賽進行期間有任何爭議發生，PokerStars撲克之星澳門撲克室經理的決定將為最終定奪。
36. 參賽者如在任何一場比賽中途離席，不論理由為何，參賽者均無權要求取回已支付的參賽費用。該參賽者留在牌桌上的籌碼將用來下盲注，但若其全部籌碼用盡時，參賽者如入圍錢圈，則該參賽者有資格依照其排名得到應得獎金。
37. 當參賽者出席錦標賽的情況有可能受特殊事件所影響，且超出PokerStars撲克之星澳門撲克室的控制範圍時，錦標賽的保證總獎金（若有）將取消，上述特殊事件包括但不限於：天災（包括但不限於大火、洪水、地震、暴風雨以及其他自然災害）；戰爭、受到戰爭威脅、備戰狀態、恐怖攻擊、內戰、暴動和民變；自願性或強制性的遵循任何法規命令（包括沒有取得許可或所需之授權，以及任何法規或法規解釋的變更）；火災、爆炸或意外事故；惡劣氣候（例如：颱風警告8級以上）。